

四川教育动态

第 38 期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四川省教育厅 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26 日

目 录

【重要工作】

- 全省基础教育“两项督导”工作推进会在成都召开
- 我省“四个坚持”开创四川语言文字事业发展新局面

【双减工作】

- 我省以学促行推进《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贯彻落实

【教师工作】

- 四川师范大学聚焦“三大机制”助力教师队伍高质量发展
- 万源市多举措关爱教师助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教育信息化】

- 成都市锦江区积极推进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应用
- 雅安市着力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

【特殊教育】

- 广元市坚持分类施教全面保障残疾儿童受教育权益

【简讯】

【重要工作】

●全省基础教育“两项督导”工作推进会在成都召开。10月24日，全省基础教育“两项督导”工作推进会在成都召开，强调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定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教育督导“助推器”和“好帮手”作用，推动全省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高质量发展。省委教育工委书记，教育厅党组书记、厅长余孝其出席会议并讲话。

余孝其指出，基础教育是教育的基础，是建设教育强省的基石。基础教育就像是“播种”，高等教育就像是“收获”，“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春华秋实就是对教育尤其是基础教育最好的褒扬，广大基础教育工作者要有“春华秋实”的情怀担当和眼界格局，在巩固学前教育发展行动计划、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成果成效的基础上，进一步办好办强学前教育和基础教育，加快推进普及普惠和优质均衡发展。

余孝其强调，全省基础教育战线要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使命，站在教育强国、强省建设的高度，站在满足群众殷切期盼的角度，进一步明确基础教育的战略定位、主攻方向和重点任务，全力回答好“强省建设，教育何为”“教育强省，督导何为”等时代课题。要准确把握基础教育的发展成就和问题短板，多措并举优化基础教育学校布局、推进义务教育学区制治理、保障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权利，消除大班额，促进基础教育提质发展。

余孝其要求，教育厅相关处室（单位）要按照“基教牵头、督导把关、多方参与”的总体思路，严格落实普及普惠和优质均

衡这两项工作职能职责。各地要按“省级统筹、市级推动、县级为主、部门联动”的总体思路开展好创建和督导工作，把普及普惠、优质均衡作为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的核心任务，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一切围绕“创建”转，一切盯着“督导”干。代表四川首次参加优质均衡国检的成都市及其6个迎检区要周密部署，确保打响第一枪；其他县（市、区）也要跟上，形成“多点开花、互促共进”的生动局面，切实助推四川教育强省建设。（基教处、融媒体中心）

●我省“四个坚持”开创四川语言文字事业发展新局面。（1）坚持依法施治，着力完善语言文字治理体系。印发《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实施办法》，将全面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写入《四川省民族团结进步条例》，形成以宪法规定为统领、不同层级法律规范为一体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律制度体系，为依法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将依法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纳入行业规范管理和各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体系，组织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执法检查、城市语言文字工作综合评估，专项部署开展党政机关公务人员普通话水平培训测试达标三年计划，建立以党政机关、服务行业为重点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情况监测通报机制，依法管理社会用语用字能力不断增强。实施四川省语言文字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对整体推动全省语言文字事业高质量发展进行专项规划，持续推进语言文字工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2）坚持服务大局，有力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实施推普助力脱贫攻坚和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大力开展“职业技能+普通话”等教育培训，统筹组织语言志愿服

务和对口帮扶，全省每年分层分级培训服务超过50万人次，促进劳动者素质素养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在凉山州开展“树新风促振兴”暨妇女儿童关爱提升三年行动，探索实施10万名45周岁以下农村留守妇女普通话专项培训，目前已完成4.2万余人次培训。组织实施成都第31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语言环境治理和服务，支持语言服务出口基地建设，推动中华优秀语言文化走向世界。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体系建设，全省普通话等级水平年测试人次超60万，集中组织开展听障人员普通话培训测试。（3）坚持夯实基础，全力助推教育事业提质增效。推进学校语言文字工作达标建设，1.8万所学校（幼儿园）达到建设标准，在民族地区实施“学前学会普通话”行动，累计50多万名少数民族幼儿学会普通话。印发《四川省全面强化民族地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工作的实施方案》，推动民族地区中小学全面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和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材。在甘孜州开展科技助力书法进校园项目，强化规范汉字书写教育，受益学生14.4万人。推动高校“校内推广与社会服务”双轮驱动，开展结对帮扶和社会实践服务。（4）坚持创新发展，大力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组织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演”系列活动，各行业部门各级各类学校参与人次超过2000万。实施“经典润乡土”计划，广泛开展中华经典文化“乡村行”及“家园中国”民族地区中华经典传承推广活动。组织实施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完成《中国语言资源集·四川》编撰出版，促进方言文化的保护与传承。成立四川省孔子学院（国际中文教育）联盟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孔子学院（国际中文教育）联盟，全省在海外合作建有9所孔子学院和4

个孔子学堂，接受国际中文教育累计超过万余人。（语言文字教材处）

【双减工作】

●我省以学促行推进《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贯彻落实。（1）抓宣传引导，营造浓厚氛围。及时通过报刊台网和新媒体转发《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处罚办法》）全文及教育部发布的有关出台背景、重大意义、研制过程、各类处罚情形等问题的专业解读，引导学生家长正确理解《处罚办法》条款内容，理性看待校外培训。全省各市（州）、县（区）通过发布提示函，召开专题会、培训会等形式做好《处罚办法》的解读与学习。（2）抓学习培训，提升执法水平。召开党组会，专题学习领会《处罚办法》的立场、观点、方法，研究落实举措。举办2023年全省校外培训执法培训班，对全省各市（州）50余名教育主管部门分管领导和负责校外教育监管工作人员进行培训，重点围绕深化认识、文本解读、流程规范、案件办理等内容开展专题讲授、实践演练和交流研讨，帮助全省校外培训监管负责人进一步树立依法监管科学理念、把握规范执行核心要义、拓宽校外培训执法的眼界视野。召开全省校外培训执法工作会，贯彻执行《处罚办法》4方面10项重点任务，要求各市（州）、县（区）加强校外培训执法规范，依法查处违规培训行为，使校外培训回归“良心的行业”。（3）抓贯彻执行，加大查处力度。完善全省加强校外培训行政执法实施方案，加强对校外培训综合执法、联合执法、协作执法的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落实工作职责，明确执法权责和层级，建立部门之间统筹协调机制，健全执

法协同制度。督促指导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联合市场监管等部门，采取“四不两直”方式，通过“日查+夜查”“联检+抽检”等形式，定期开展拉网式巡查检查，严防隐匿在居民楼、商务楼宇、酒店等场所开展违规培训。建立健全联合常态化抽查排查制度，加强非学科类培训机构管理；加强对教育咨询类、文化类、科技类公司违规举办校外培训的整治，坚决查处机构或个人违规组织各种形式的测验、考试，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对违规开展学科类培训的机构依法依规作出行政处罚。（校外教育监管处）

【教师工作】

●四川师范大学聚焦“三大机制”助力教师队伍高质量发展。

（1）完善师德师风考评机制。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教师师德考评实施办法》，加强新时代教师思想政治工作的政策指导，在人才引进、教师聘用、晋级晋升、年度考核等环节，强化对教师的全方位考察，切实把好政治关、师德关。（2）扩充高层次人才引育机制。引进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国际欧亚科学院院士、中宣部全国宣传思想文化青年英才、“天府万人计划”领军人才，柔性引进包括中科院院士、长江学者等高级专家 40 余人次。实施“高层次人才攀登计划”，7 名教师入选“四川省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四川省“天府青城计划天府名师”等省级专家称号，教师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3）改革职称评审机制。学校统筹与院系为主体相结合，将教研系列、研究系列副高及以下职务的聘任权力下放到院系，进一步提升院系自主选人用人权力。实行教师分系列评审制度，着力破除“五唯”倾向，激发各系列教师的干事创业热情。优化直接认定制度，

建立突出质量贡献的学术评价体系，设置不同评价标准和晋升渠道，不拘一格选任优秀人才。近三年，教师正常晋升高级职称共212人，其中正高68人，副高144人。直接认定共34人，其中正高14人，副高20人。（四川师范大学）

●**万源市多措并举关爱教师助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1）提高待遇，激发队伍活力。优化奖励绩效、年终目标考核奖等分配方案，严格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政策，进一步提高乡村工作补助。（2）加强培养，提升专业能力。制定培养、吸引优秀教育人才措施，争取教师“国培”项目10余个，采取网络授课、现场教学等方式组织教师开展培训156期，提升基层教师教学水平。建立“年轻优秀教师向基层一线选派，实绩突出优秀教师向重要岗位推荐”的“双向流动”机制，开展教学研讨、送教下乡、教学大比武、技能大竞赛等活动，推动城乡教师结对发展。（3）加强评比，展现师者魅力。开展“金牌教师”“讲台标兵”“先进教育工作者”等评优评先活动，表彰各类先进355名，表扬教育教学质量先进个人601名。完善农村教师职级评定机制，明确在农村工作达到一定年限且符合条件的教师，可直接申报高一级职称，不受岗位结构比例限制，2023年评选高级以上教师13人、中级教师89人。（达州市教育局）

【教育信息化】

●**成都市锦江区积极推进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应用。**（1）统筹推进，试点先行。将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试点应用工作写入《2023年锦江教育工作要点》，纳入学校年度目标任务考核。

定期通报师生注册、教师研修、平台应用等情况。遴选 5 所学校作为区域开展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先导应用试点校，形成试点校整体推进平台多场景应用的工作机制。（2）区域集成，融合应用。汇聚 7000 余节优质微课，加强锦江智慧教育云平台建设，集成智慧教学系统与教育管理系统，对接国、省、市平台，配置“教师工作台”和“学生学习桌”，增强平台应用便捷性。（3）强化培训，名师引领。开展平台管理应用专项培训，利用“智慧中小学”APP 建立“锦江区平台应用推广”教研群，促进各校开展技术应用交流和教学实践研讨。以教学信息化名师工作室为牵引，推动融合技术的“跨学科教学”“人工智能教育”“智慧课堂”等模式创新实践。（4）技术支持，保障运行。提供平台技术规范文档和统一身份认证接口，针对师生需求推进平台功能部署。指派专人担任平台区域超级管理员，负责对各中小学校信息进行维护管理，灵活配置教师研修、精品课遴选等专项管理员，为学校常态化应用平台提供技术指导。学校设置校级管理员，加强师生基础数据动态更新维护，为平台普及性培训、师生开展资源应用和群组创建管理等提供支持保障。（成都市教育局、教育信息化处）

●**雅安市着力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1）加快数字教育迭代升级。提升各级各类学校宽带接入，逐步推进千兆到校、百兆到班。加快实施“班班通”迭代升级计划，将传统交互式黑板替换为智慧黑板，逐年提高智慧黑板的比例。加强“学在天全”“数字校园云平台”“智慧教育平台”3 个县级教育智慧平台功能拓展，根据一线教学需求完善平台功能。（2）加强数字技术应用培训。推进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和省平台课后服务应用，坚持“以督促教、以赛促学”，组织完成为期三年的“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

提升工程 2.0” 全员培训，覆盖全市 1 万余名专任教师。继续实施“信息技术提升工程 2.0+”，提升教师学科教学与信息技术融合能力。组织教师参加信息技术创新教学案例、创客空间比赛等。（3）加大数字资源开发运用。开展网络研修活动，探索信息技术在课堂教学、网络研修中的应用新途径，组织线上教学研讨会、学科专题会 100 余次，近 8000 名教师参与研讨学习。推进专递课堂、网络课堂、名师课堂“三个课堂”，以“基础教育精品课遴选”活动为抓手，开发本土化数字教学微课、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和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播放《植物拓印》《强渡大渡河》等网课 53 节。（雅安市教育局）

【特殊教育】

●广元市坚持分类施教全面保障残疾儿童受教育权益。（1）深化“随班就读”。加强控辍保学动态监测，压实义务教育阶段普通学校接收残疾儿童随班就读主体责任，在九年一贯制学校或寄宿制学校设立特教班。规范评估适龄残疾儿童的身体状况、接受教育情况、适应学校学习生活能力，对能进入普校随班就读的残疾儿童按照“就近就便、应随尽随”原则，优先安排进入普通学校。今年，1145 名符合随班就读的残疾儿童全部实现随班就读，义务教育入学率达 100%。（2）优化“送教上门”。遵循家庭自愿、免费教育、定期入户原则，为送教服务学生建立成长档案，制定个别化教育计划。联合卫生健康、残联、民政等部门采取“普校+特校”“教育+康复”等方式，对不能坚持到校就读、但具有一定接受教育能力的 6—15 周岁重度或多重残疾儿童，上门提供文化知识、生活技能指导和康复训练等送教服务。今年已组织开展送教上门服务 6500

余次，惠及残疾儿童 320 余名。（3）强化“特校教育”。实施特殊教育学校“暖心工程”，推进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推动特殊教育与普通教育、职业教育、医疗康复融合发展，对具有听力、视力、言语、精神障碍和肢体残疾且不能在普通学校就读的学生进行专业评估后，按照“一生一课表、一生一教案”要求，针对性开展启聪、启智、康复训练与兴趣特长培养、职业技能教育。（广元市教育局）

【简讯】

▲10月18日，省委组织部与省委教育工委联合举办的“传承红色基因·争当青年先锋”红色典型进高校第三批第二场宣讲活动举行。宣讲代表结合亲历、亲见、亲闻，用党的创新理论在治蜀兴川落地生根的生动实践，引导高校师生党员从感人事迹中激发信仰、淬炼党性，坚定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决心，激发奋进力量。（党建与干部人才处）

▲近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首届中小学数字教育发展研讨会举行。研讨会以“把握数字时代新机遇，构建教育教学新形态”为主题，旨在深入落实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分享成渝地区数字教育发展新成果，加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教育创新合作。（教育信息化处、信息化大数据中心）

▲近日，我省2024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享受政策照顾考生资格、残疾考生申请提供合理便利审查办法出台。办法对自主就业的退役士兵和在服役期间立功受奖的退役军人、烈士子女的加分资格等10大类审核程序进行了公示。（省考试院）

▲近日，教育厅与财政厅联合召开2023年教育投入座谈会，

通报 2023 年 1 至 8 月各地财政教育经费投入和执行情况，进一步研判形势、分析原因、传导压力、落实责任，推动 2023 年全省教育经费投入“两个只增不减”目标的圆满完成。（财务管理处）

▲近日，教育厅印发《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3 年四川省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入选和立项建设名单的通知》，认定 11 个立项建设、50 个省级职业教育教学资源库，明确立项建设单位应在 2024 年春季学期结束前完成建设后教育厅组织验收。（职教处）

▲近日，省政府教育督导办召开全省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规划方案推进情况座谈会。各市（州）总督学汇报优质均衡督导评估的推进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举措，会议对各地调整优化督导评估规划方案提出了具体要求。（督导审计处）

▲近日，全省 2024 年高等职业教育单独考试招生工作培训视频会议召开。会议强调，2024 年我省通过优化考试招生方式，实现高职单招统一报名、统一命题、统一考试、统一评卷、统一录取。各地各校要做好高职单招各项工作，全面解读高职单招政策，及时发布信息，确保社会、考生和家长应知尽知。（职教处）

▲近日，2023 年教育系统网络安全专题网络研讨班正式启动，本次研讨班依托国家教育行政学院的干部网络学院平台进行，分为课程学习、交流研讨、心得撰写等环节，全省各市（州）教育主管部门及部分高校的网络安全职能部门负责同志开展在线学习。（教育信息化处）

▲近日，由教师发展中心主办、四川长江职业学院承办的“同

音同梦”川港澳台汉语言文化交流活动成功举办。活动旨在通过表演节目、体验活动、参观场馆等形式，进一步加深川港澳台青年学生汉语言文化交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师发展中心）

▲近日，教育部公布了2023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中小学校外研学实践活动项目资金支持基地、营地名单，我省川陕苏区纪念馆、广元市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管理中心、眉山市青少年综合实践基地成功入选（全国共52个基地、营地）。自此，我省成功创建国家级研学实践基地25个、营地3个。（财务管理处、基础教育处、国资装备中心）

送：各市（州）教育主管部门，各高校，机关各处室、直属事业单位。
